

2024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 理所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

理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区委、区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主要职能包括：

做好辖区内堤防工程安全，保障辖区内堤防安全度汛工作；

做好堤防保护范围内水土资源、堤防及堤岸防护巡查穿堤涵闸工程监测、防凌、防汛巡查汇报；

承担防洪汛情预报、水文观测、水质监测、堤防工程安全监测、堤防工程运行工作；

承担堤防绿化工程、防洪水利工程、市政建设等任务；

承担河道范围内“四乱”问题清理排查及整改工作；

做好汉阳国博江滩、汉江汉阳江滩、汉江汉阳沿河琴南江滩公园化管理；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
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75.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109.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1.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75.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175.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1.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1.19
总计	30	3,276.23	总计	60	3,276.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 175. 04	3, 175. 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71	2. 71					
20808	抚恤			2. 71	2. 71					
2080801	死亡抚恤			2. 71	2. 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52	1. 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 52	1. 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52	1. 52					
213	农林水支出			3, 109. 67	3, 109. 67					
21303	水利			3, 108. 14	3, 108. 1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 098. 17	3, 098. 17					
2130314	防汛			9. 99	9. 9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 53	1. 5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 53	1. 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 12	61. 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 12	61. 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29	53. 29					
2210202	提租补贴			7. 83	7. 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75.04	1,184.06	1,990.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1	2.71				
20808	抚恤			2.71	2.71				
2080801	死亡抚恤			2.71	2.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	1.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	1.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2	1.52				
213	农林水支出			3,109.67	1,118.71	1,990.97			
21303	水利			3,108.14	1,118.71	1,989.4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98.14	1,118.71	1,979.46			
2130314	防汛			9.99		9.9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53		1.5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3		1.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2	61.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2	61.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29	53.29				
2210202	提租补贴			7.83	7.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75.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1	2.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2	1.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109.69	3,109.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12	61.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75.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75.04	3,175.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75.04	总计	64	3,175.04	3,175.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175. 04	1, 184. 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71	2. 71
20808			抚恤		2. 71	2. 71
2080801			死亡抚恤		2. 71	2. 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52	1. 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 52	1. 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52	1. 52
213			农林水支出		3, 109. 67	1, 118. 71
21303			水利		3, 108. 14	1, 118. 7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 098. 17	1, 118. 71
2130314			防汛		9. 99	9. 9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 53	1. 5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 53	1. 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 12	61. 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 12	61. 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 29	53. 29
2210202			提租补贴		7. 83	7. 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5.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2.18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1.0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43.20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11.52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29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66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9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11.44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02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7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53.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1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9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73.15	公用经费合计					10.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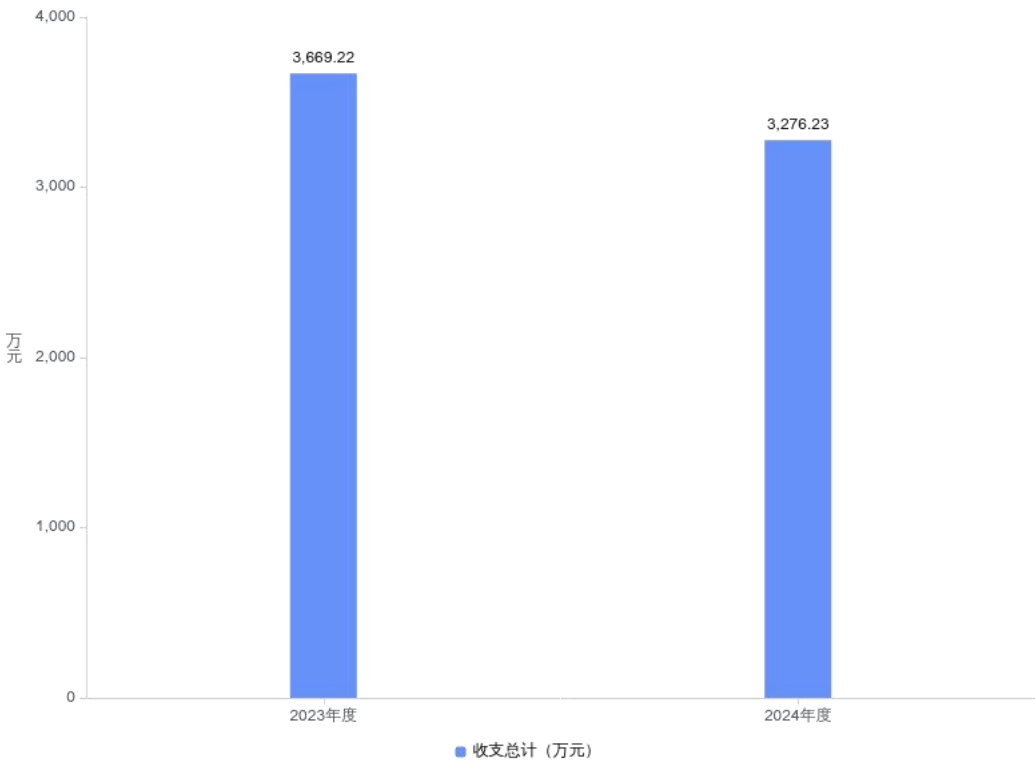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276.2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92.99 万元，下降 10.7%，主要原因是：因人员退休等原因，在职人员减少，造成人员经费、公用支出等相应减少，同时因收紧财政开支，部分项目经费减少。由此造成我单位本年度收、支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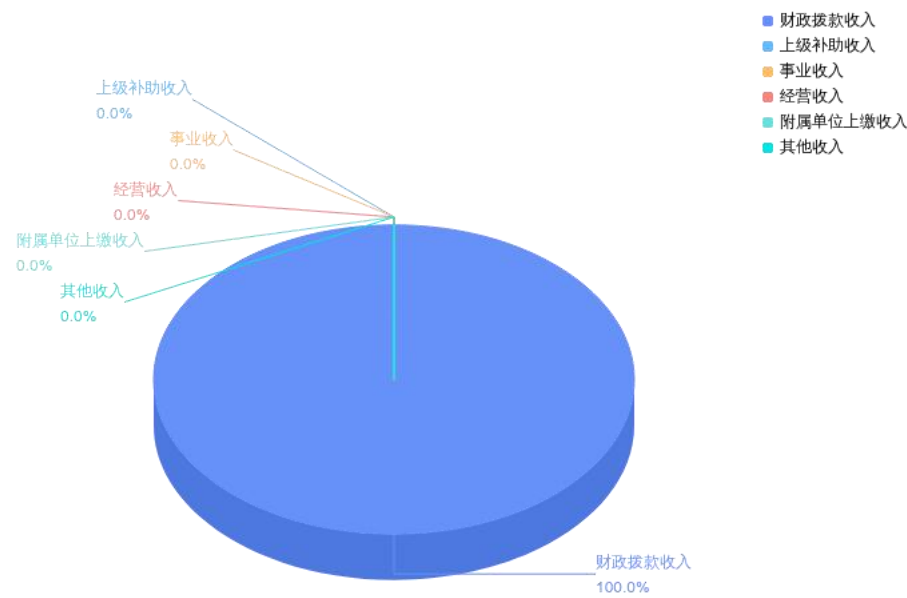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175.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92.98 万元，下降 11.0%，主要原因是：本年

度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均减少，相应财政补助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75.0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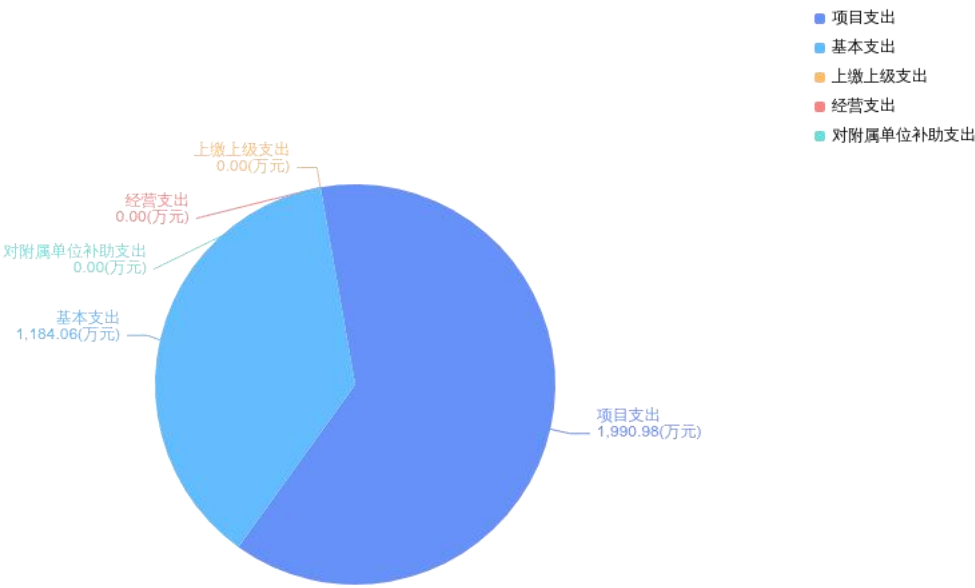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175.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92.98 万元，下降 11.0%，主要原因是：因人员退休等原因，在职人员减少，造成人员经费、公用支出等相应减少。同时因收紧财政开支，部分项目经费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184.06 万元，占本年支出 37.3%；项目支出

1990.98 万元，占本年支出 62.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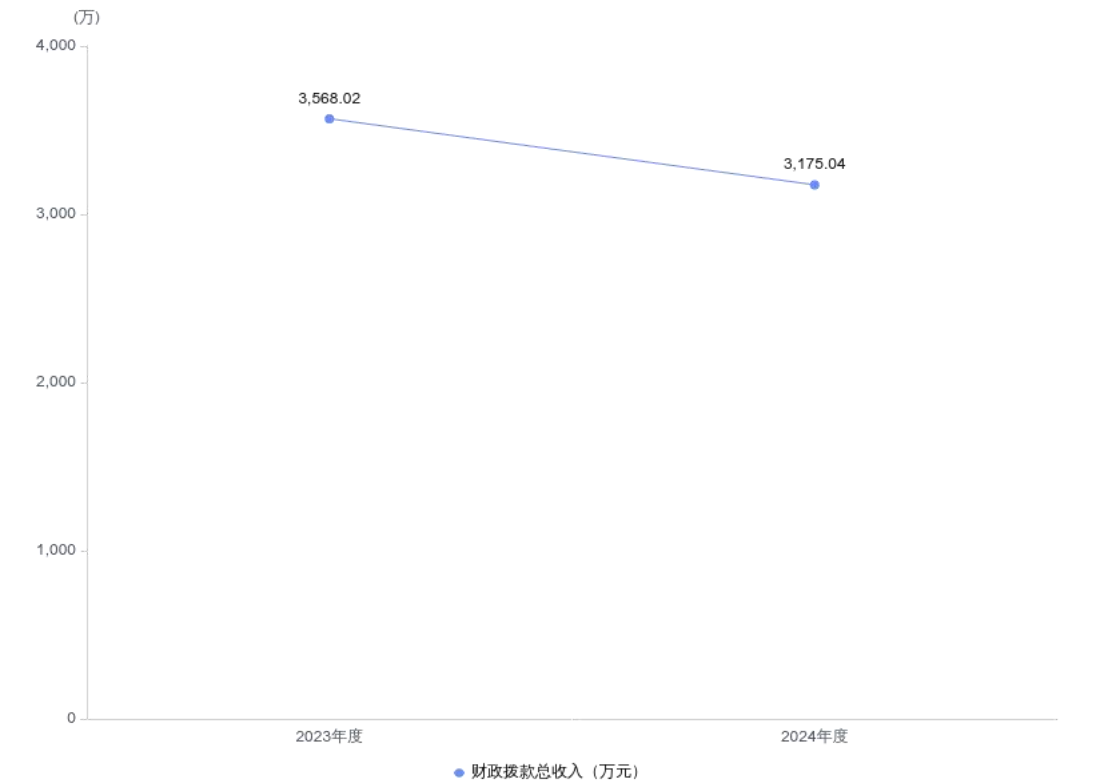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175.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92.98 万元，下降 11.0%。主要原因是：因人员退休等原因，在职人员减少，造成人员经费、公用支出等相应减少，同时因收紧财政开支，部分项目经费减少。由此造成我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75.0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9.02 万元，增加主

要原因是：因资金收入预算调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02.00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我单位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75.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02 万元，增长 0.3%，主要原因是：因

支出构成调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75.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71 万元，占 0.09%。主要用于发放死亡人员抚恤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52 万元，占 0.05%。主要是用于发放部分在职人员医疗补助。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3109.67 万元，占 97.94%。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开展堤防、江滩设施维护及相关工程等。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61.12 万元，占 1.93%。主要是用于发放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及住房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87.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7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其中：基本支出 1184.06 万元，项目支出 1990.9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1979.46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汉阳堤防 31.913 公里设施维护，汉阳区管江滩 152 万平方米园区整体运行与维护，完成年度总体防汛任务等；防汛项目 9.99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 2024 年度汛期超 1500 人次防汛应急伙食及部分防汛物资采购；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目 1.53 万元，主要

成效为保障乡村振兴驻村扶贫工作人员 1 人经费。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执行中，对死亡人员抚恤金予以追加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我单位通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新增享受事业单位医疗补助人员 1 名，追加相应补助经费。

3.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2898.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长、汉江水位超警戒水位，汛后巡查发现部分堤防设施出现水毁情况，申请追加部分水毁修复工程经费。

（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长、汉江水位超警戒水位，针对该情况根据相关文件追加防汛专项资金 9.99 万元。

（3）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预算执行过程中，接到乡村振兴驻村扶贫人员，派遣驻村人员1人。为开展好驻村工作，申请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1.53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2.75万元，支出决算为5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本年度我单位通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新增事业单位人员1名，追加相应经费。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7.83万元，支出决算为7.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84.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73.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2.18 万元、津贴补贴 41.06 万元、伙食补助费 43.2 万元、绩效工资 311.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2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6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5.09 万元、住房公积金 53.29 万元、医疗费 11.4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02 万元、退休费 353.99 万元、抚恤金 2.17 万元、生活补助 1.54 万元。

公用经费 10.91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 10.91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及上年均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及上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及上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92.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7.1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55.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92.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92.9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7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8 个，资金 1990.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良好，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资金使用规范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有力保障了部门履职和事业发展需要。。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990.9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预算执行进度符合预期，财政资金管理使用规范，在保障堤防设施安全运行、江滩环境维护、水务设施管护以及相关专

项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有效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整体绩效水平良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8 个一级项目。

1. 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7.3 万元，执行数为 12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控制政府购买服务岗位人员岗位数量；二是完成管理辅助人员工作任务，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驻村扶贫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3 万元，执行数为 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开展扶贫项目数 1 个；二是保障驻村扶贫工作正常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区管江滩设施维护资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4 万元，执行数为 5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区管江滩管理面积（平方米）152 万平方米；二是为市民提供良好江滩休闲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堤防设施维护费（含绿化整治）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63.33 万元，执行数为 1063.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堤防设施完好率大于 90%；二是保障汛期度汛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针对 2024 年

汛期汛情，我单位组织人员汛前、汛后开展堤防全线排查，排查发现汉阳沿江堤显正街闸堤防护坡出现水毁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发现的汉阳沿江堤显正街闸堤防护坡出现水毁情况，我单位迅速上报上级部门，组织专家研究、制定修复方案，并于汛前进行临时加固工作，确保汛期堤防安全。汛后积极申报修复资金，开展维修工作。目前该处堤防水毁修复工作已完成。

5. 堤防设施维护费（含绿化整治）水位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99 万元，执行数为 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防汛工作人员大于 1500 人次；二是防汛采购物资合格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汉阳沿江堤显正街闸至长江大桥段护岸应急整险加固工程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5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9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修护护坡长度 540 米；二是汛后护坡修复及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护坡水毁修复工作于 2024 年度汛后枯水期进行，实际施工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底，护坡修复工作已基本完成，因工程审计原因，支付部分工作进度款。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修复工程相关要求，完成验收审计工作后，完成预算执行工作。

7. 控违控渣补助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4 万元，执行数为 7.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主要产出

和效益是：一是重点区域控违控闸值守点数量 1 处；二是有效遏制堤防乱倒渣土行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水务设施维护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8 万元，执行数为 129.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1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区管江滩管理面积 152 万平方米；二是维护杨泗港都市 T 台、南岸嘴江滩公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为市级转移资金，用于保障汉阳区管江滩及杨泗港都市 T 台、南岸嘴江滩公园园区 9 月-12 月期间正常运转。因该项目完结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涉及资金申请、考核等程序，暂未完成全部预算执行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将进一步优化指标管理、政府采购、合同管理流程，精简预算执行程序，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其作为改进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和编制下一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一是加强项目规划与绩效目标管理，在项目申报阶段即明确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提高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和精准度。

二是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根据评价结果反思管理流程，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修订相关内部管理制度。

三是加强项目管理，对执行进度偏慢或存在问题苗头的项目，及时分析原因，采取有效措施督促整改。

四是强化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对绩效优良的项目优先保障，对绩效一般的项目督促改进，对交叉重复、碎片化的项目予以调整整合，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死（款）死亡抚恤（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

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

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基本支出总额		1184.06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990.97万元
年度目标		保障堤防安全，促进江滩平稳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开支控制在预算内	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人员控制在审批范围内	100%	100%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未涉及	无此项目	无此项目
		“三公”经费变动率	未涉及	无此项目	无此项目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是否建立中长期规划	100%	100%
		工作计划健全性	是否建立长期有效工作计划	100%	100%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是否基于客观事实	100%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实际情况	100%	100%
		立项规范性	项目设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00%	100%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总额	10%	9.46%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数/预算总额	100%	91.26%
		结转结余率	资金结转结余数/预算总额	0	8.74%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数/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	实现非税收入总	100%	130.75%

		率	额/非税收入预算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100%	100%	
		绩效监控开展率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会计核算规范性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履职效能	核心业务产出1	做好堤防设施维护工作	维护长、汉江一线堤13公里、二线堤2公里	维护长、汉江一线堤13公里、二线堤2公里	
	核心业务产出2	做好江滩设施维护工作	维护汉阳区管江滩152万平方米	维护汉阳区管江滩152万平方米	
	核心业务产出3	做好防汛保障工作，确保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各项目资金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社会效益	确保2024年度汛期度汛安全	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生态效益	打造汉阳景观堤防、美丽江滩	是	是	
可持续发展能力	体制机制改革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有提升	有提升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有提升	有提升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100%	100%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有规划	有规划	
		高学历高层次人才储备率	60%	69%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完善	完善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热线回复满意率（%）	≥90	99
		联系部门满意度	同级及上级部门满意率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分市级转移资金项目，因项目启动时间较晚按照正常进度需完成考核、验收、结算审计手续后完成支付，未在本年度内 完成支付工作。相关项目将按照正常支付进度，进行资金结转及后续支付工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1. 基本支出总额和项目支出总额为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岗位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7.3	127.3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控制政府购买服务岗位人员岗位数量		=19人	=19人
		质量指标	购买岗位服务人员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购买岗位人员工资发放是否及时		及时	及时
	效 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管理辅助人员工作任务，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完成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购买岗位服务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三、2024 年度驻村扶贫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驻村扶贫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3	1.53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数量		=1人	=1人
			开展扶贫项目数		≥1项	=1项
		时效指标	扶贫资金到位率 (%)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扶贫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保障	完成保障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村人员对后勤保障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满意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四、2024 年度区管江滩设施维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区管江滩设施维护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94	594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区管江滩管理面积(平方米)		152万	152万
		质量指标	安保、保洁、绿化服务合格率（%）		≥90	92
			江滩设施完好率		≥95	90
		时效指标	投诉回复及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良好江滩休闲环境		是	是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市民热线回复满意率（%）		≥90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年度汛期出现较大汛情，长、汉江持续高水位运行，导致区管江滩部分地面层，监控、亮化设施出现水毁情况。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本年度汛期出现江滩设施水毁情况，我单位迅速组织人员开展全线全范围排查工作，确定受损设施点位及受损程度，并及时上报上级部门。后期积极配合制定江滩修复方案、申请修复资金、工程施工等工作，目前已完成我区受损江滩设施的修复工作。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五、2024 年度堤防设施维护费（含绿化整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堤防设施维护费（含绿化整治）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63.33	1063.33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应急演练计划完成率（%）		100	100
			辖区堤防巡查次数		≥360	完成每日巡查
		质量指标	堤防设施完好率		≥95	90
		时效指标	防汛应急处置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投诉回复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汛期度汛安全		安全度汛	安全度汛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市民热线回复满意率		≥9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六、2024 年度堤防设施维护费（含绿化整治）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堤防设施维护费（含绿化整治）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9.99	99.9%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防汛工作人员（人次）		≥1500	1590
		质量指标	防汛采购物资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防汛资金使用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汛期度汛安全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防汛保障人员满意度		≥9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七、2024 年度汉阳沿江堤显正街闸至长江大桥段护岸应急整险加固 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汉阳沿江堤显正街闸至长江大桥段护岸应急整险加固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	58.33	72.91%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毁堤防修复率（%）		100	100
			修护护坡长度（米）		=540	=540
		质量指标	应急加固工程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汛后护坡修复是否及时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堤防设施安全		保障	保障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护坡水毁修复工作于2024年度汛后枯水期进行，实际施工日期为2024年11月19日至2025年1月18日。至2024年12月底，护坡修复工作已基本完成，因工程审计原因，支付部分工作进度款。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针对发现的汉阳沿江堤显正街闸堤防护坡出现水毁情况，我单位迅速上报上级部门，组织专家研究、制定修复方案，并于汛前进行临时加固工作，确保汛期堤防安全。汛后积极申报修复资金，开展维修工作。目前该处堤防水毁修复工作已完成。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 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八、2024 年度控违控渣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控违控渣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4	7.39	99%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 指标		重点区域控违控闸值守点数量		≥1处	1处
		数量指标	开展重点区域24小时值守天数		≥360	完成每日值守
		质量指标	有效遏制堤防乱倒渣土行为		有效	有效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重点区域控违控渣值守工作,提升区域堤防整洁度		提升	提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

九、2024 年度水务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水务设施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河道堤防维修管理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上级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8	129.11	34.15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 指标		区管江滩管理面积(平方米)		152万	152万
		数量指标	维护杨泗港都市T台、南岸嘴江滩公园		完成维护	完成维护
		质量指标	安保、保洁、绿化服务合格率(%)		≥90	92
		时效指标	投诉回复及时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市民提供良好江滩休闲环境		是	是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市民热线回复满意率(%)		≥90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目为市级转移资金，用于保障汉阳区管江滩及杨泗港都市T台、南岸嘴江滩公园园区9月-12月期间正常运转。因该项目完结期间为2024年12月31日，涉及资金申请、考核等程序，暂未完成全部预算执行工作。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我单位将进一步优化指标管理、政府采购、合同管理流程，精简预算执行程序，切实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 部门预算项目以二级项目填报